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工信厅信发函〔2023〕264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第五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省会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部属高校，有关中央企业、行业协会，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的重要战略部署，以工业互联网为抓手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浙江省人民政府共同举办第五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数字赋能 智创未来

二、大赛安排

大赛面向新时代新型工业化背景下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新要求，聚焦产品、企业、产业竞争力提升和可持续发展需求，挖掘一批技术先进、成效显著、易推广复用的工业互联网

解决方案，加快工业知识的沉淀、传播和复用，推动工业互联网平台赋能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大赛赛程分为地方赛和全国总决赛（具体组织方案见附件1），每个参赛项目仅限报一个赛题方向，大赛赛题设置如下。

赛题方向一：工业互联网+质量提升解决方案。聚焦提升产品质量竞争力要求，征集推动质量策划、质量控制、质量保证、质量改进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基于平台开展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管控，以及产业链上下游质量管理联动，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的动态识别、智能分析和精准控制，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和可靠性，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该赛题方向由北京赛站组织。

赛题方向二：工业互联网+产品服务化解决方案。面向高技术、高附加值行业领域，征集面向产品服务化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开展数据驱动的高端产品研发设计创新、设备预测性维护和性能优化、客户增值体验等服务，以及新型智能化产品、新型数据资产管理等数字化产品创新服务，推动企业向“技术+产品+服务”专业化转变，实现向价值链高端延伸。该赛题方向由无锡赛站组织。

赛题方向三：工业互联网+工业大脑解决方案。聚焦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需求，征集企业大脑、行业大脑、产业大脑

等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基于平台融合新一代信息技术，打通企业研发、生产、管理、服务等数据链，通过对基础工艺、控制方法、运行机理等工业知识的软件化、模型化、平台化，形成数据驱动的高效运营管理模式，提升企业全面感知、智能决策、精益制造和精准服务能力，促进智能化发展新模式。该赛题方向由宁波赛站组织。

赛题方向四：工业互联网+稳链强链解决方案。聚焦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需求，征集面向重点行业的强链补链稳链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基于平台开展要素驱动的业务协同优化、供应链管理、上下游协作、产业配套支撑和区域联动等服务，推动产业链布局调整优化，有效提升企业整体运行效率和产业链上下游协同效率。该赛题方向由青岛赛站组织。

赛题方向五：工业互联网+绿色低碳解决方案。面向高能耗、高排放产业绿色化、低碳化发展需求，征集促进绿色工艺改进、节能减碳、能源循环利用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基于平台开展碳监测、碳足迹评价认证等服务创新，探索能碳融合技术创新和协同管理，实现工业企业全流程绿色低碳，支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等建设，促进工业绿色发展。该赛题方向由新疆赛站组织。

三、参赛报名

符合参赛条件的单位自行登录大赛官方网站（www.cii-

contest.cn) 报名参赛。大赛注册报名和参赛项目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2 日。参赛单位须独立参赛, 可结合赛题选择一个赛站参赛, 具体参赛项目名称自行拟定, 每个参赛项目仅限报一个赛题方向。大赛不向参赛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四、其他事项

(一) 请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中央企业和行业协会积极组织本地区、本领域、本行业相关单位参赛。

(二) 请各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积极组织平台生态伙伴参赛。

(三) 请各工业互联网示范区、工业互联网产业示范基地、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创新体验中心、中央企业科技创新中心积极组织优秀单位参赛。

(四) 请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中央企业和行业协会指定 1 名联系人, 于 10 月 9 日前将《赛事组织联系人回执表》(附件 2) 报送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办公室; 并于 10 月 22 日前将组织情况报送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办公室。

(五) 未尽事宜请与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办公室联系。

五、联系方式

(一)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办公室

伍凌芳 冯帆 哈杨 何畅

010—68645450/88684861/88681609/88689706

技术支持: 李清敏 高哲 010—88684332/88686052

电子邮箱：ciic@cii-contest.cn

(二) 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

刘帅 谢学科 010-68208273

附件：1. 第五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组织方案

2. 赛事组织联系人回执表



附件 1

第五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组织方案

一、大赛名称

第五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英文名：China Industrial Internet Contest 2023）

二、大赛主题

数字赋能 智创未来

三、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浙江省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宁波市人民政府

执行承办单位：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无锡市人民政府、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胶州市人民政府。

大赛组委会：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组成。组委会秘书处设在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局、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经济服务部和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秘书处办公室设在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承担赛事组织协调、宣传

推广和技术保障等工作。

大赛专家评审委员会：由科研院所、投融资机构、行业机构、大型企业等相关专家组成。

地方赛组织单位另行公布。

四、专家评审委员会顾问（按姓氏笔画排序）

序号	姓名	院士	序号	姓名	院士
1	毛新平	中国工程院院士	2	尹 浩	中国科学院院士
3	冯登国	中国科学院院士	4	邬江兴	中国工程院院士
5	刘吉臻	中国工程院院士	6	刘韵洁	中国工程院院士
7	李伯虎	中国工程院院士	8	李培根	中国工程院院士
9	杨善林	中国工程院院士	10	吴汉明	中国工程院院士
11	吴建平	中国工程院院士	12	吴 澄	中国工程院院士
13	沈昌祥	中国工程院院士	14	张 平	中国工程院院士
15	郑志明	中国科学院院士	16	单忠德	中国工程院院士
17	房建成	中国科学院院士	18	俞建勇	中国工程院院士
19	钱 锋	中国工程院院士	20	倪光南	中国工程院院士
21	高金吉	中国工程院院士	22	唐立新	中国工程院院士
23	黄 维	中国科学院院士	24	梅 宏	中国科学院院士
25	廖湘科	中国工程院院士			

五、赛事安排

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分为地方赛和全国总决赛，以新锐组和领军组两个组别进行比赛。地方赛由各赛站地方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和人民政府等牵头组织，地方赛产生的优胜企业按分配名额入围全国总决赛。全国总决赛由大赛组委会

组织。

（一）赛程安排

大赛官方网站（www.cii-contest.cn）是参加大赛的唯一官方渠道。赛事各阶段评审规则、工作流程、具体时间和晋级名单详见大赛官网。

1. 报名参赛（截止至2023年10月22日）。参赛团队登录大赛官网报名参赛和提交参赛项目。

2. 地方赛阶段（10月-11月）。地方赛按赛题方向采用逐级遴选方式产生优胜企业，各赛站组织方案由相关组织单位另行公布。地方赛组织单位要严格根据大赛组委会制定的评审规则 and 标准，采用网上评审、网上路演、线下路演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比赛，于指定日期前向大赛组委会提交拟晋级全国总决赛的推荐名单。各比赛环节的相关评审资料应留档备查。

3. 全国总决赛阶段（12月）。全国总决赛在浙江省宁波市举办，通过路演答辩评审，评出大赛一、二、三等奖。全国总决赛及系列活动方案由组委会另行公布。

4. 大赛闭幕式（12月）。在浙江省宁波市举办大赛闭幕式并颁发奖项，具体时间和方案由组委会另行公布。

5. 大赛产业服务

为加速参赛项目的落地应用与推广，将于赛事举办期间和赛后持续组织系列活动，包括政企对接会、供需对接会、投融资对接会、展览展示、媒体行等系列生态赋能活动，具体时间和方案由组委会另行公布。

（二）参赛条件

符合参赛条件的单位自愿登录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大赛注册报名和参赛项目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2 日。参赛单位须独立参赛，可选择一个赛站参加大赛，每个参赛项目限报一个赛题方向。大赛不向参赛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1. 参赛组别

本届大赛设置新锐组、领军组两个组别，在赛事各阶段分别进行比赛，报名截止后不可更改参赛组别。

（1）领军组参赛资格：参赛单位应满足以下任一条件：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商：从业人数大于 300，或营收大于 10000 万元。

工业企业：从业人数大于 1000，或营收大于 40000 万元。

中央企业（集团）及下属公司。

（2）新锐组参赛资格：不符合领军组条件的团队，包括高校等。

2. 参赛单位要求

大赛面向全社会开放，各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组织均可报名参赛。参赛单位应满足下列条件：

（1）参赛单位应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需独立参赛。参赛单位可以有多个参赛团队和项目参赛，但每个参赛团队只能提交 1 个参赛项目，每个参赛团队的参赛代表人数不超过 5 人，每个参赛代表只能代表 1 个团队参加比赛。报名截止之后，参赛代表不可更改。

(2) 参赛团队必须且仅能选择一个赛站报名参赛，并需遵守赛站的赛事要求和安排。

(3) 参赛团队需遵守大赛规则，在大赛官网上注册报名、提交参赛项目和相关证明材料，阅读并同意《第五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服务规则》《第五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参赛承诺书》。参赛团队对所有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一经发现虚假信息将取消参赛资格。参赛团队名称不得包含不文明字样。

(4) 地方赛相关组织单位及其下属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母公司均不得在本赛站参赛，否则参赛成绩无效。

(5) 获得晋级全国总决赛资格的企业应接受赛站主办方或大赛组委会的尽职调查，审核未通过的团队将取消全国总决赛参赛资格。

3. 参赛项目要求

参赛团队需按照大赛项目提交要求，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项目及相关材料，并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项目提交应满足下列条件：

(1) 参赛项目须符合本届大赛赛题要求并符合所报赛站赛题方向，项目名称应能体现解决方案主要特征。

(2) 参赛项目必须为参赛单位原创项目，并未侵犯任何他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且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和成绩。

(3) 往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的一、二、三等奖获奖项目不参加本届大赛。

(4) 在地方赛、全国总决赛期间，参赛团队均可在不改变项目名称和主要功能的基础上，持续推进参赛项目迭代升级，对应赛程最后一次提交的项目为参赛项目。

(5) 评审期间，参赛团队须按照组委会的要求补充提交参赛项目有关材料。

(6) 所有已提交的参赛项目和相关材料原则上不予退还。

4. 参赛项目提交内容

参赛项目以最后一次提交资料为准。参赛项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项目申报书。

项目概述：项目背景、应用范围、核心优势等。

解决方案：架构设计、方案功能、技术内容等。

应用成效：应用情况总述、具体应用案例介绍等。

商业模式：推广模式、市场空间、生态运作等。

团队介绍：核心成员履历、团队核心资质和优势等。

注：申报书模板可在官网下载。

(2) 相关证明材料。与参赛企业相关的基本资质、申报主体责任声明、财务审计相关证明材料，以及和参赛项目相关的基本资质证明、应用推广证明等材料。所有材料须为参赛单位所有，严禁使用母公司、分/子公司、控股公司或其它非参赛单位材料，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和成绩。

(3) 项目介绍 PPT。

(4) 项目介绍视频。展示产品/解决方案的主要内容、

效果等，帮助评审专家直观了解参赛项目。

(5) 其他。例如：可使用的安装程序和说明文档，可使用的解决方案云服务托管链接和说明文档，Demo 和说明文档等。

六、奖项及奖励

(一) 地方赛

地方赛自主设立本赛站的奖项类别、获奖名额、奖金金额，赛事奖励和权益由相应组织方另行公布。

(二) 全国总决赛

各赛题方向新锐组和领军组分别按比例晋级。全国总决赛设置一、二、三等奖及各单项奖。大赛总决赛奖金池为 500 万元，以奖金、奖杯、证书等形式进行发放。

一等奖2个，奖金为人民币100万元/队（税前）+大赛权益+证书；

二等奖6个，30万元人民币/队（税前）+大赛权益+证书；

三等奖12个，10万元人民币/队（税前）+大赛权益+证书。

同时，根据全国总决赛比赛成绩颁发其他奖项，包括：最具市场需求奖、最佳技术创新奖、最佳服务能力奖、最具应用价值奖、最具商业价值奖、最具发展潜力奖、最佳人气奖、优秀组织奖、生态号召力奖等。

此外，全国总决赛提供以下赛事权益和政策激励：

1. 获奖团队所在企业将有机会推荐申报工业和信息化部相关试点示范、专项项目等。

2. 宣传展示。获奖项目可在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

应用体验中心/推广中心、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主流媒体等渠道进行展览展示、宣传报道和服务推介。

3. 资本对接。进入全国总决赛的团队均可参与大赛组委会组织的资本相亲会、产融合作等活动，向政府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央企投资机构、创业投资机构、银行等推荐，享受各类投融资机构提供的多元化服务。

4. 供需对接。进入全国总决赛的团队均可参与大赛组委会组织的供需对接、知名生态链供应链企业合作等活动，促进资源对接，助力参赛企业拓展市场。

5. 落地入驻。获奖团队所在企业落户宁波市海曙区，享受产业基金扶持，优先纳入“百创汇海”项目，可最高享受4000万资助。获奖团队所在企业优先入驻甬水桥科创中心，享受翠柏里创新街区专项政策。获奖团队所在企业落户宁波市可以进入宁波市智能制造工程服务商资源池，优先获得相关政策扶持。

6. 人才支持。支持符合条件的全国总决赛优秀获奖团队申报宁波市级引才工程。

7. 交流学习。获奖团队有机会参与大赛组委会举办的政策宣贯、专业培训、成果转化等活动。

七、公示与举报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大赛实行获奖项目公示和举报制度。

获奖项目公示范围和时间：在大赛官网公示获得大赛全国总决赛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项目，公示期为30天，

供各界监督、评议。未通过公示的团队将取消获奖成绩并追回奖励。

举报要求：举报实行实名制，并要提供相应的证据，匿名举报无效。举报由大赛组委会进行受理、核查、裁定。

为保证赛事公益性，大赛地方赛、全国总决赛均不得向参赛团队收取任何参赛费用。各赛事主办单位对本赛站组织机构设置、经费募集使用等工作负责，加强赛事管理，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八、其他

大赛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未尽事项请登录大赛官网（<https://www.cii-contest.cn>）、微信公众号（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查询。



附件 2

赛事组织联系人回执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职务	联系方式

信息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抄送：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